

805990

李汉平

0318

4031: 24 1



长江图

母 亲 江

李 汉 平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·济南

内 容 提 要

也许是受了江水的启示，

也许是受了音乐的熏陶，

生活在松花江边的青年女作家李汉平，写了这部交响曲式的长篇小说。

慈母般的江流，结系着眷恋她的人们。

于是，在她的身边，展开了悲剧与喜剧，表现着崛起与纯洁、卑贱与崇高。这里有奋斗者的追求；这里有失足者的醒悟；这里有纯真的友谊和爱情……

一个失身少女的骨灰，却悲壮地撒向江流。她使人思索生活的价值和意义。

小说结构新颖，采用多声部、多线索，注意到内容的广阔性、丰富性和交响性。人物刻画细腻感人，有浓郁的抒情韵味。作品把诗的情、画的境、音乐的节奏，融为一体，给人以哲理的启迪，人性的感悟，美的享受。

《母亲江》堪称一部出自女性之手的勇于探索的新小说。

母 亲 江

李 汉 平

*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（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）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2.5印张 278千字

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,300

书号 10331·239 定价 2.60元

楔 子

我是喝松花江水长大的。

很久很久了，我就想唱一支献给故乡的歌。用我这支笨拙的笔，化做七孔的芦笛，吹出我对故乡的眷恋，吹出我对松花江的感激。它用温柔的手叩开我的心扉，又用清歌妙曲将我启迪。

于是，我的心里便充满了诗和歌的潜流，波涛和浪花的旋律。

我以为，一个热爱祖国的人必然热爱本乡本土，如果不热爱本乡本土，又何以谈到对祖国的热爱？

我爱故乡哈尔滨，我爱松花江——我故乡的江流。

这条江，不象黄河那么粗犷，长江那么汹涌，她宁静，娴雅。温柔得有如一个十六岁的少女，安详得有如一个产后的母亲。她又是变幻多姿的，永远在变幻着色彩，变幻着情调。

春天，它是淡蓝色的，仿佛一抹轻纱，一个淡蓝色的梦；

夏天，她是翠绿色的，有如一川竹叶青酒，透着醉人的芬芳；

秋天，江边的树变成一片明丽的淡金色，她却变成一泓青灰，显得深沉、凝重；

冬天，她蜷缩在冰雪的覆盖下，做着安详的梦。她相信春

天会来的，她会挣脱冰的枷锁。

松花江啊，你给了我多少哲理，多少诗！沿着你那漫长的江岸，我曾默默地跋涉过，你曾殷殷地为我拾起过飘零的思绪。

而今，我又来了。来撷取你的波涛和浪花，写史诗，作交响曲，在那无形的天地里，为你建一座丰碑！

哦，松花江，我故乡的江流！生我养我的母亲江啊！让我向你献上一支奏鸣曲，表达我深挚的乡情！

呈 示 部

夕阳里的松花江，红了。嫣红中又透出一脉淡淡的金色。那调子庄严、富丽、柔和。开阔的江水缓缓地向东流去，波浪连着波浪，不象长江那么湍急，不象黄河那么浊。她从容地悠然自得地流着，仿佛在散步，仿佛在沉思，优雅中显出一番娴静的美。每个浪尖都沾上几缕夕晖，涌动着，向前流去。远远望去，那波浪象五线谱，那浪尖象一个个闪光的音符。松花江，你准是在奏着一阕雄浑的交响乐吧？夕阳中，江水的那一道闪光的赤金色，该是你的光明的主旋律吧？

江边上，张起一道白亮亮的鱼网。一个打鱼人穿着黑色的胶皮水裤，站在齐腰深的江水里，一下一下地挥动着网子。有时，网子里一无所获；有时，网子里跃动着几尾银鳞。在夕阳的辉映下，它们也泛着淡淡的红色。每当这时，打鱼人的那张古铜色的脸上，便绽开一个粗犷的笑靥。笑靥落在江水里，随着江波流走了。他便又迈动着双腿，向那江的更深处走去。

江上，一轮夕阳照耀着，松花江泛着粼粼的波光。好象流着一江金子。那个打鱼人的黑色的背影迎着阳光，抖开了鱼网。一幅多有意境的逆光照啊！

长堤上，一个结实、健壮的女人在匆匆地走。那是打鱼人的妻子。她的脸儿微侧，不断地把目光投向江中。她的脸也是

古铜色的，两颊上多了一些天然的红晕。忽然，她的一双黑黑的大眼睛亮起来，迸出两束欣喜的火花，透出一缕亲切、柔和的光。

“哎——”她招呼一声走下堤坡，朝着那个熟悉的背影走去。

那个黑色的背影，在江波的映衬下显得结实、沉重。他专心致志地打鱼，什么也没有听见。打上一网，是空的，他又向更深处走去了。

“哎——”妻子又叫了一声。她不叫名字，也不说什么，可是她知道她的声调丈夫能听得出来。

丈夫回过头来，瞅着妻子，眯起眼睛，笑了。他不回答，也不说什么，只是抖着那张莹白的网子，一步一步，向江边走来。

妻子站在岸边，提着一只淡绿色的塑料水壶，手巾里包着新出锅的热干粮，心疼地瞅着那长时间在水里的丈夫。

“哗啦，哗啦！”丈夫走到岸边，走上石阶。石阶上印下他那一串水湿的大脚印。

“冷吧？”妻子柔声地问。

“不冷。”丈夫望着妻子，咧开大嘴，温厚地笑了。

“唉，你呀，就是不知道爱惜身子！”妻子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。

“你呢？也太知道心疼我了。”丈夫望着妻子，揶揄地笑道。

“去！我稀得！”妻子有些娇羞地笑了。递过那个翡翠色的酒壶。

丈夫接过酒壶，猛地一口，香得直喷嘴。紧接着又来两

口，仿佛浑身的筋骨都感到了舒爽，每个毛孔都透出舒坦之气。他把酒壶送到妻子的唇边，说：“你也喝几口呗？”

妻子轻嗔地瞪了他一眼：“咱享不了那福！”

丈夫望着她，“嘿嘿”地笑了。

“今天打了多少？”

“看！”打鱼人指了指堤阶上的一只铁皮水桶。

水桶里跃动着几尾银鳞。金翅金鳞的鲤鱼，鱼鳍透过鲜润的红色；细鳞的白鱼，苗条得象白衣少女。还是鲤鱼力气大，它只要一甩尾巴，就会抖起一串透明的水花儿。

女人望着那几尾鱼，笑了。红润的脸上现出两个浅浅的笑窝。她仿佛看见未来儿子的小衣小被、长命锁、银手镯。长命锁和银手镯本来是现在的父母们不屑于给孩子戴的，可她小时候戴过，对这两样东西怀着一种传统的好感。

“想啥哩？”丈夫打开手巾包，掏出两个热乎包子，一边吃着一边问道。

“没，没想啥。”妻子望着那远处的悠悠的江水，痴痴地笑着。

忽然，在他们的身边响起一个细弱的声音：“叔叔，姨！”

一个黄头发的小姑娘站在鱼桶边，怯生生却又带一些乞怜地望着他们。她穿一件大人的蓝白条夹袄，袖子挽了半截，衣襟拖了地，好象一件大袍子。看样子也就有七八岁光景。一双眼睛出奇地大，亮晶晶的，好象秋夜的星星，明澈、晶莹。纯真的目光里却偏偏透出一丝淡淡的忧郁，牵人愁肠，惹人怜悯。

打鱼的人走过去，用一只粗壮的大手抚了抚她那稚嫩的小

脸蛋儿，弯下身子，看着她的眼睛，低声地问道：

“你，饿吗？”

小姑娘默默地摇了摇头。

“你，找不着家了？”

小姑娘默默地摇了摇头。

“喏，吃吧。”打鱼人递过两个热乎乎的包子。

小姑娘把手背到身后，仍然默默地摇摇头。

“你有啥事儿，倒是说话呀！”打鱼人有些焦急。

小姑娘低下头，她那颤颤的长睫毛垂下了。忽然，她又抬起眼睛，长长的睫毛上颤着两颗晶莹的泪珠儿。“叔，我想要鱼。”那声音低低的，近乎哽咽。

“要鱼？”夫妻俩的心都不由一颤。那鱼不说是他们的心尖儿宝贝儿，可也是珍贵之物哇。丈夫把一个假日都搭在里面了，妻子加进自己对丈夫的心疼，还有焦灼和期待。整整一天过去了，铁桶里才刚刚有那么几尾鱼。舍不得。是的，他们舍不得。

“孩子，你要点儿别的吧。这鱼……”妻子说。她是一个并不富裕的工人的妻子，结婚时欠了债，如今夫妻俩正口挪肚攒地还哪。如今，他们的小宝贝要出世了。不知为什么，丈夫竟一口断定他是个儿子。并且给儿子取了个平平常常但一听就是男孩子的名字：“大宝”。说起话来，张口闭口都是“咱们大宝”怎么样怎么样。并且再也不管妻子叫“翠英”，只叫“大宝他妈”。翠英也管丈夫叫起“大宝他爸”来。当然只是在没有别人的时候。孩子，未来的孩子，使这一对夫妻织起多少美丽的希望啊！孩子还没有出世，未来的母亲已经在悄悄地张罗着他的一切了。丈夫差不多每一个假日都泡在江水里，打一些

白。让那个在市场里卖水果的弟弟带着给卖掉，换来一些钱，又变成了儿子的小衣小鞋小帽，还有那大红色撒碎金花的软缎斗篷。

“姨，别的我啥也不要。”小姑娘呆呆地望着那鱼桶一会儿，眼睛里的火花黯淡下去，磨磨蹭蹭，一步一回头地走了。

那打鱼的汉子追上去，一把拉住小姑娘的手，问道：“小姑娘，你要鱼干啥？想吃吗？”

“不是。我妈病了，快要死了，她想吃。”

“傻孩子！你咋不早说？”打鱼的汉子眼睛湿润了。

“叔，你给我一条鱼，行吗？给我一条最小最小的。”小姑娘说。

“行。”打鱼的人说。他扯着小姑娘的手把她拉回来。从水桶里挑了一条最肥最大的红尾鲤鱼，又挑了两条中溜几个儿的白鱼，用铁丝穿了递给小姑娘。

小姑娘惊异地睁大眼睛，看着这个古铜色的象铁塔似的叔叔，被他的慷慨惊呆了。她不住地摆着手，轻声儿地说：“不，我不要。我只要一条最小最小的……”

“拿去吧，孩子。”打鱼人颤颤地说，“谁都有个妈。”

“姨——”小姑娘望着翠英，怯怯地叫了一声。

“拿去吧，孩子。”翠英说。

“那你们就剩不多了。”小姑娘有些不忍心。

“赶明儿让你叔再打。”翠英说。

“那——谢谢叔，谢谢姨。”小姑娘给这夫妻俩各鞠了一躬，止不住的眼泪扑扑簌簌地流，迈着蹒跚的步子走了。走了几步又折回来，依依不舍地望着这两个善良的好心人，眼睛里含着两包儿泪水，轻轻地说：“我叫小梦……”

“小梦……”夫妻俩几乎是同时，呻吟般地重复着。

小梦深深地望了他们一眼，好象要永远记住这两个好心人的形象，然后回过身，慢慢地走了。走几步，又回过头来望了他们一眼。再走几步，又回过头来望了他们一眼，直到那小小的身影变得越来越小了，这夫妻俩还默默地站在那里。他们忘不了小梦那童稚的、然而却复杂的眼光。那目光里有纯真，有乞怜，有感激，有内疚。这是一种他们说不出来，然而却感受得很清楚的目光。这目光使他们受感动了。

她是谁？一个不认不识的小姑娘。她娇小、柔弱，没有一点儿力量。可是她只说一句话，就那么轻易地拿走了他们的鱼。为什么？因为她是个孩子，她有母亲；又因为他们也将成为父亲和母亲，也将有自己的孩子。

“大宝他妈，你不怨我吧？”丈夫望着妻子，憨笑着问。

“怨你干啥？不是咱们一块儿给的么？”妻子说。

“我寻思你会不乐呵。”

“给别人我兴许。可这孩子也实在怪可怜的。人都有个妈呀！”

“我一听说她妈快死了，心里就咯噔一下子。我妈临死的时候，就想吃草莓果儿，等我们找来草莓果儿的时候，她的尸体都凉了……”

“唉，别说这些了。天晚了，咱们回去吧。”妻子说着看了看铁桶里的鱼。三条白鱼，其中有一条是“最小最小的”。

丈夫说：“下礼拜我再来，多打点儿。”

“那这三条鱼……”

“拿回家去，熬鱼汤喝，给你补补身子。”

夫妻俩互相望望，笑了。丈夫看见了自己，在妻子的眼睛

里，妻子也看见了自己，在丈夫的眼睛里。

丈夫拎起鱼桶，倒掉多半桶水，迈开大步向前走去。

“达成，等等我！”妻子叫道。

达成回过头儿，笑了：“喂，大宝他娘，你咋不叫我大宝他爹哩？”

“去！”翠英红了脸，羞涩地笑了。

夫妻俩收拾好渔具，一前一后，沿着那宽宽的石阶，向堤岸上走去。

江风吹着。堤岸上的垂柳树，仿佛一道道绿色的瀑布，倾泻着，抖动着，发出“哗哗”的响声。风吹树叶的声音和大江里激浪拍岸的声音融合在一起，仿佛是大自然的和谐的小奏鸣曲。激情的第一主题和柔和的第二主题交替出现，更显出它的富于变化和跌宕起伏。

傍晚的天空，总有一刻显得格外地澄明。天空中呈现出一片柔和明媚的湖蓝色。它越过那桔黄、那嫣红、那玫瑰紫，出现在广阔无垠的天幕上，使人想起湖的明丽、海的深沉，那宁静深邃的色彩启发人去思索：自由、幸福、希望、人生。

风，刮着。爽润的、激烈的江风。江岸上，没有楼房做屏障，没有街垣做遮挡。风，来得那么率直，那么热烈，那么无拘无束。

一辆崭新的残废人手摇车，逆着风，象开足了马力的坦克车，跌跌撞撞地冲上了堤岸。车上坐着一个脸色苍白的青年。他一看见那金波闪闪的江流，忍不住眯起眼睛，“啊”地一声惊叫了。一刹那，滂沱的热泪从他那瘦削的脸上滚滚地流了下来。激情，使他两颊的肌肉不住地颤抖。他的嘴唇也在不住地哆嗦着。“江！江！这就是家乡的松花江吗？”他叫着，声音

有些变调，仿佛不是他自己的声音了。

“对，这就是。静涛。”两个健壮的青年人慢慢地骑着自行车，象两个护兵似地跟着他。其中的一个平静地说。对于他，松花江已经不稀奇。他在朝阳中看，晚霞中看；清明的月下看，迷濛的雾中看。平时没事儿，可以一个人跑来散散步，星期六的晚上，可以邀女朋友到树丛花荫中去流连。

“大庆，你看见江，不激动吗？”静涛迷惑地问。

“激动过。现在平静了。现在，我可以冷静地观察它的色彩、亮度、层次，回去好画完我的那幅油画。”大庆说。

“惠琛，你呢？”静涛急不可待地想要听听别人的感受。

“每次到江边来，我总是静听那江的清韵。它好象告诉我许许多多。静涛，你知道我一直想为松花江谱一首曲子，给我们的太阳岛乐团去演奏，可是我总也谱不好，没有抓到它的主旋律。”惠琛苦恼地抓了抓头发。忽然，他想起今天的职责，便说：“别谈我了，你第一次来，多看看吧。”

三个人都沉默了，停下车子，看着那夕阳中的金光闪闪的江流。江流里的淡金色变成了赤金色，悠悠荡荡，眩人眼目。江水中有一条金色的光带，一直通向太阳岛，通向那太阳落下的地方。仿佛是一条用碎金铺成的闪光的道路。它仿佛是一座金色的桥梁，使人感到温暖，感到希望，使人透过它，窥见一个光明美好的未来。

静涛挺起胸，伸直了脖子，看着那仪态万方的江流。他百感交集，一时间竟不知说什么好了。

是的，他是松花江的儿子。自小是喝松花江水长大的。松花江的水，清甜、醇香。好象母亲的乳汁。它清如晶，洁如玉，多少年来，哺育了千千万万个好儿女。这座坐落

在松花江畔的北国名城哈尔滨，因了松花江而名声大震。过去，它被誉为“英雄城”。因为这里曾聚集了许多爱国抗敌的热血青年，他们把生命和鲜血抛洒在这片美丽的土地上。如今，它又被誉为“艺术城”。也许因为松花江的水质好，陶冶了一批潇洒灵秀的艺术家、诗人、作家、歌唱家、舞蹈家、电影演员。

松花江不偏待她的儿女，也给静涛一副好嗓子，是浑厚悦耳的男中音。每当他弹着吉他唱起歌儿的时候，会使许多人迷醉。松花江也给他一副英俊的容貌，浓眉毛，大眼睛，线条分明的脸庞，宽宽的肩膀。只可惜他的腿，三岁那年，在一次脑膜炎高烧以后，在一个早晨，他醒来的时候，忽然对妈妈说：“妈，我的腿没了。”他再也不能扶着床栏走路了。残废的双腿把他锁在家里。那是一个多么小的天地呀！即使他心中有万顷狂澜也只能安静了。

儿时的两个小伙伴大庆和惠琛，一个爱上了美术，一个爱上了音乐。他们常常结伴到松花江去，游泳，划船，回来后就向他讲起松花江，讲她的色彩、她的旋律。静涛听着听着，听得出神。从此后，松花江就成了他心上的梦。静涛常常在睡梦里看见她的微笑，听见她的呼唤。他真想扑到松花江边去，看一看那不曾见过面儿的母亲的容颜。可是腿，这双残废人的腿呀，死死地限制住了他的天地。妈妈教他识字了，妈妈教他背诗了。后来，他抑制不住胸中的激情，自己也偷偷地写起诗来。第一首是《给松花江》，第二首还是《给松花江》，不知写了多少首《给松花江》，可是他还没有看过松花江。

今天是他十八岁的生日。他象往常一样，坐在床上，写着他的日记，还有一首忧郁的、带点儿感伤的诗。他已经度过

不少个这样平静而又忧郁的日子了。他想当诗人。大庆告诉他，英国有个女诗人，瘫痪在床还写了好多优美的诗。惠琛告诉他，中国有个盲诗人，叫苏阿芒，用世界语写了好多诗。他想，写诗吧。可是残废的双腿禁锢了他的活动天地，也禁锢了诗情。

今天，他十八岁。在他的面前升起一轮明晃晃的太阳，照得他有些眩目。奇迹吗！是个奇迹，爱的奇迹！

早晨，大庆和惠琛来了。冲他又是挤眉又是弄眼的，一副怪样子。他们说，要陪他去看松花江。

“怎么可能？”静涛想起自己那残废的腿，不由得皱了皱眉。他是一个小伙子了，难道能让人背，让人抱，让人扛？

“走吧，去看看，门外，有一件好礼物。”大庆诡秘地眨着眼睛。

惠琛微笑着，默默地伸过一个结实的肩膀。静涛的手搭在上面了。

门外，一轮太阳！阳光下，是什么在闪着炫目的光？啊，一辆崭新的残废人的手摇车，镀铬的扶手，亮闪闪。每一块金属上，都映着一轮明晃晃的太阳！车！他梦寐以求的车！突然象在梦境中似地降临在他的面前。怎么回事？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静涛的眼睛里闪出惊异和喜悦的光。

“这是惠琛、我，还有院子里的邻居们集体送给你的十八岁生日的礼物。”大庆说。他没有说为了这辆车他卖了心爱的手表，惠琛处理了他那皇冠牌的录音机。他觉得一切都会得到报偿。当他们看见静涛那终日寡欢的脸上出现的惊喜的笑容，他们都感到由衷的快乐，而这快乐就是对于他们的最好的报偿吧？

静涛望着朋友们，又一次变得热泪盈眶。他的嘴唇哆嗦着，半天才迸出一句话：“你们真、真好！”

“勇敢的骑士，驾上你的战车，向松花江，进发吧！”大庆带着一种一往无前的欢乐情绪，声音高亢地嚷着。

两个人扶着静涛，把他架上了手摇车。静涛端端正正地坐在车上，显得那么英俊，那么有气派。他那瘦削敏感的、看上去几乎有些半透明的手指触到了车铃。“嘀铃铃……嘀铃铃……”他发了疯似地按起来。那是一个转铃。声音清脆、悦耳。按一下，发出来的声音是一串儿。好象秋风里的塔铃，好象蓝天里的鸽哨。静涛欣喜极了，激动极了，他的成串的热泪跌落在铃声里。

院子里，大人孩子出来了不老少。大家围在车子边，看着，抚摸着，啧啧地称赞着。

“静涛，生日好！”

“静涛，生日好！”

四面八方传来了大家的由衷的祝福。

“谢谢大家！谢谢！”静涛的眼睛一阵一阵地发热，他感到心里暖乎乎的。四周都是多么好的家乡人啊！热情、善良，富于同情心。他为什么还要感到孤独呢？应该把自己的心交给大家，和大家合着一个节拍跳动。想到这里，他欣慰地笑了。他仿佛看见了一条金光闪闪的路。在这条路上，他象一个正常人一样，平平稳稳地走着。而在他的周围，有许多双无形的手，象护栏一样地保护着他。

隔壁那白发苍苍的吴奶奶，颠着一双半大不大的解放脚走了出来。她从那托起的蓝围裙里拿出两个大得怪招人稀罕的红皮儿煮鸡蛋，递给静涛，说：“喏，吃吧，生日快乐！”

一刹时，静涛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。

“时间到，出发！”大庆喊。

“进进进进进进……”惠琛用“口”琴奏起了雄壮的运动员进行曲。

静涛用力地扳动一下摇把。车子缓缓地向前移动了。他觉得移动的是他脚下的土地。

“啊！”“啊——！”一院子的人都欢呼起来。大家叫着，跳着，好象发现了什么奇迹。

静涛的眼泪瑟瑟地流着。十八岁，他第一次走出院子的门，第一次发现，在家门以外，还有一片广阔的天地。

啊，天是那样的蓝，树是那样的绿。还有那轮太阳，那轮白金也似的太阳，散射出来的光线是那样地和煦。静涛将永远不会忘记这个日子。他走进十八岁的第一天。他开始走出家屋，走向世界了。他第一次看见了鲜花、绿草。火红的美人蕉，金灿灿的黄瓜花，组成了一幅绚丽多彩的画面。

轮声辘辘。走过长街，走过小巷。静涛不时停下来，惊奇地问着：“这是什么？”“这是什么？”

他们来到了美丽的松花江畔。这是名驰全国、令人神往的地方。多少人慕名来到哈尔滨，来游松花江，来逛太阳岛。静涛是地地道道的哈尔滨的孩子，却第一次来瞻仰松花江的芳容。这里的风景比画上还美丽。一侧是幽幽绿树，一侧是滔滔清江。在那铺了五色草的花圃里，大理石的基座上耸立着一座座洁白的雕塑：搀着孩子学步的母亲，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少女，对着江水跃跃欲跳的胖娃娃，引亢高歌、振翅欲飞的天鹅……

静涛睁大眼睛，贪婪地看着。他从小儿长这么大，从来也